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垂運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6. 1. 17 版面 D八版

亞運教練獎金 1/3捐網協

【記者雷光涵／台北報導】多哈亞運網球項目教練獎金630萬，教練團釋出善意，捐出1/3給網協，網協決議給選手及陪練員10萬到30萬不等的獎勵。

亞運教練團透過新聞稿指出：「投入訓練之初，對教練獎金無所期待，為回饋網球運動，主動將獎金捐出。」網協決定給女團金牌的4名女將各30萬，男子選手盧彥勳20萬、王宇佐、陳迪、易楚寰各10萬，陪練的3選手及防護員各10萬。

另外總教練陳南153萬，女隊教練謝麗娟81萬、男隊教練陳名米73萬，培訓教練翁子婷、余志倫各53萬，李秀明4萬5。不過翁子婷主張，教練不該領取獎金，決定把錢捐出來，舉辦3站女子1萬美元的職業賽。

亞運網球獎金起風波，起於網協指派教練，並非選手實際培訓階段的教練。

